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L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華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末期業績公佈

華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收益	4	1,340,919	1,023,550
銷售成本		<u>(998,655)</u>	<u>(810,038)</u>
毛利		342,264	213,512
分銷成本		(23,065)	(11,122)
行政開支		(131,502)	(104,530)
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淨額		<u>(14,486)</u>	<u>10,697</u>
營運溢利		173,211	108,557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的收益		121,104	—
視作出售於聯營公司之部份權益之收益		8,370	—
融資收入		3,897	2,171
融資成本	6	(121,712)	(9,15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u>(794)</u>	<u>(3,135)</u>
除稅前溢利	5	184,076	98,438
所得稅開支	7	<u>(65,107)</u>	<u>(21,848)</u>
本年度溢利		<u><u>118,969</u></u>	<u><u>76,590</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0,115	227,44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620	1,670
投資物業		2,350,822	–
商譽		11,672	11,67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7,324	30,50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934	20,567
應收長期款項	10	17,804	3,541
遞延稅項資產		4,530	1,859
非流動資產總額		2,681,821	297,265
流動資產			
存貨		246,341	210,799
應收貿易賬款	11	200,493	185,101
應收長期款項—流動部份	10	32,524	19,67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7,038	33,987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		–	427
已抵押存款		8,720	8,69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72,464	333,629
流動資產總值		837,580	792,31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211,889	202,13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00,993	63,069
遞延收益		2,676	1,385
應付稅項		12,553	8,33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79,267	325,738
流動負債總值		907,378	600,662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69,798)</u>	<u>191,65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612,023</u>	<u>488,917</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61,235	1,097
遞延收益	4,193	1,054
遞延稅項負債	<u>497,735</u>	<u>115</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2,063,163</u>	<u>2,266</u>
資產淨值	<u>548,860</u>	<u>486,651</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9,461	5,256
儲備	<u>537,275</u>	<u>486,460</u>
	546,736	491,716
非控股權益	<u>2,124</u>	<u>(5,065)</u>
總權益	<u>548,860</u>	<u>486,651</u>

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華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四日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合併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買賣電子產品、電子產品之塑膠模具與塑膠及其他元件、買賣生物柴油產品、提供節能業務方案以及經營投資物業。其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五日起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由Prof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控制,該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本公司46.48%之已發行股份(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48%)。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Prof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而最終控股方是林賢奇先生。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股權投資及投資物業乃以公平值計量)。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按港元列值,而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為69,798,000港元。本集團於其債務到期時的償債能力極其倚賴其未來經營現金流量及其重續銀行貸款的能力。

鑑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董事經計及(i)本集團自本報告年度末起未來十二個月的估計經營現金流入;(ii)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動用銀行融資312,000,000港元;及(iii)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極有可能於未來十二個月重續銀行貸款後,已小心評估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

基於上述考慮,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可於可見未來履行其財務責任,因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i>披露計劃</i>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i>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列入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i>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對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2號範圍的澄清</i>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財務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為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四個呈報業務分部：

- (i) 電子產品分部—製造及買賣電子產品以及電子產品之塑膠模具與塑膠及其他元件；
- (ii) 生物柴油產品分部—於香港買賣生物柴油產品及提供具能源效益之煤氣爐頭；
- (iii) 節能業務分部—向客戶提供節能業務方案；及
- (iv) 投資物業分部—向客戶提供物業租賃服務。

管理層會按營運溢利／虧損(扣除利息、稅項及未分配經營成本前)之計算來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

所有分部間銷售均於綜合賬目時抵銷。所報告之所有分部收益均來自外部人士。

分部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預付款項及按金及可收回稅項，原因為該等資產以組別基準進行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原因為該等負債以組別基準進行管理。

	電子產品 千港元	生物柴油 產品 千港元	節能業務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外部客戶銷售額	1,235,370	3,828	31,195	-	1,270,393
服務收益	-	-	4,828	-	4,828
租金收入	-	-	-	65,698	65,698
收益總額	<u>1,235,370</u>	<u>3,828</u>	<u>36,023</u>	<u>65,698</u>	<u>1,340,919</u>
分部業績					
營運溢利(扣除利息及稅項前)	147,223	422	1,728	28,389	177,762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	-	-	-	121,104	121,104
議價購買收益	-	-	-	6,263	6,263
視作出售於聯營公司之部份權益之收益	8,370	-	-	-	8,370
應佔聯營公司的溢利及虧損	(794)	-	-	-	(794)
融資成本	(10,031)	-	-	(111,681)	(121,712)
利息收入	1,398	-	2,499	-	3,897
所得稅開支	(29,586)	-	-	(35,521)	(65,107)
	<u>116,580</u>	<u>422</u>	<u>4,227</u>	<u>8,554</u>	<u>129,783</u>
未分配經營成本					(10,814)
本年度溢利					<u>118,969</u>
分部資產	953,475	2,932	98,956	2,462,756	3,518,119
未分配：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7
預付款項及按金					1,255
資產總額					<u>3,519,401</u>
分部負債	633,259	230	7,516	2,328,432	2,969,437
未分配：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1,104
負債總額					<u>2,970,541</u>
其他分部資料：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7,324	-	-	-	37,324
折舊及攤銷	(16,627)	(185)	(6,367)	(56)	(23,235)
資本開支*	27,869	6	-	2,351,931	2,379,806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	-	-	-	121,104	121,104
議價購買收益	-	-	-	6,263	6,263
視作出售於聯營公司之部份權益之收益	8,370	-	-	-	8,370

* 資本開支由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包括收購附屬公司之資產)組成。

	電子產品 千港元	生物柴油 產品 千港元	節能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外部客戶銷售額	1,015,877	3,084	2,946	1,021,907
服務收益	—	—	1,643	1,643
收益總額	<u>1,015,877</u>	<u>3,084</u>	<u>4,589</u>	<u>1,023,550</u>
分部業績				
營運溢利／(虧損)(扣除利息及稅項前)	124,628	(1,210)	(5,759)	117,65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3,135)	—	—	(3,135)
融資成本	(9,155)	—	—	(9,155)
利息收入	798	—	1,373	2,171
所得稅開支	(21,848)	—	—	(21,848)
	<u>91,288</u>	<u>(1,210)</u>	<u>(4,386)</u>	85,692
未分配經營成本				(9,102)
本年度溢利				<u>76,590</u>
分部資產	893,687	2,850	95,291	991,828
未分配：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7,557
預付款項及按金				194
資產總額				<u>1,089,579</u>
分部負債	595,478	780	5,669	601,927
未分配：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1,001
負債總額				<u>602,928</u>
其他分部資料：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0,507	—	—	30,507
折舊及攤銷	(15,283)	(307)	(3,732)	(19,322)
資本開支*	209,297	10	—	209,307
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收益—不符合對沖資格的交易	3,876	—	—	3,876

* 資本開支由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組成。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美國	606,986	527,619
香港	303,449	202,738
歐洲	197,437	207,792
中國內地	197,758	65,201
其他海外國家	35,289	20,200
	<u>1,340,919</u>	<u>1,023,550</u>

上述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所在地編製。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48,47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92,449,000港元)之收益乃來自單一外部客戶。該等收益與電子產品分部有關。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	251,539	259,182
中國內地	2,425,752	36,224
	<u>2,677,291</u>	<u>295,406</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所在地編製，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及提供服務的成本	721,878	543,869
折舊	17,024	15,78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之攤銷	50	50
核數師酬金	2,050	2,092
非流動預付款項攤銷	6,161	3,486
撥減非流動預付款項	–	920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688	–
撥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9,510	284
經營租賃的最低租金	17,670	15,59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17,860	16,749
員工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		
工資及薪金	198,382	179,915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31	1,042
員工福利及津貼	13,969	13,496
	<u>213,382</u>	<u>194,453</u>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	(121,104)	–
議價購買收益	(6,263)	–
視作出售於聯營公司之部份權益之收益	(8,37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	138
外匯差異淨額	6,161	(7,644)
衍生工具的已變現虧損—淨額	–	1,688
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收益—不符合對沖資格的交易	–	(3,876)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	(171)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股本投資之已變現收益	(5)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429)	(801)
應收長期款項利息收入	(2,468)	(1,370)
	<u>(121,104)</u>	<u>–</u>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121,652	9,048
融資租賃利息部份	<u>60</u>	<u>107</u>
融資成本總額	<u>121,712</u>	<u>9,155</u>

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以實體為基準就產生於或來自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或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就本年度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一六年：16.5%) 計提

撥備。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條例，於中國內地經營之附屬公司須就應課稅收入按稅率25% (二零一六年：25%) 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當期－中國內地	21,059	14,293
當期－香港	11,632	8,05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遞延	(319)	(8)
	<u>32,735</u>	<u>(494)</u>
本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u>65,107</u>	<u>21,848</u>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46,116,360股(二零一六年：826,066,456股)計算。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經調整以反映本公司按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股東每持有十股股份獲發八股紅股之基準發行420,496,160股紅股之影響。紅股發行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完成。過往年度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按紅股已於過往年度發行之假設重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重列)
<u>盈利</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110,998</u>	<u>71,758</u>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u>股份</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46,116,360</u>	<u>826,066,456</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11.73港仙</u>	<u>8.69港仙</u>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具攤薄影響的潛在普通股。

9 股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港仙 (二零一六年：5.0港仙)	28,383	22,481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0港仙 (二零一六年：8.0港仙)	47,306	42,050
	<u>75,689</u>	<u>64,531</u>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0港仙。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反映以上擬派股息為應付股息，而是將其作為源自儲備之擬派股息列賬。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0 應收長期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		
應收款項總額	23,382	4,739
減：未賺取收入	(5,578)	(1,198)
	<u>17,804</u>	<u>3,541</u>
流動		
應收款項總額	35,049	21,430
減：未賺取收入	(2,525)	(1,757)
	<u>32,524</u>	<u>19,673</u>
應收長期款項	<u>50,328</u>	<u>23,214</u>

應收長期款項指能源管理合同下應收收入之現值。應收款項總額與應收款項現值之差額確認為未賺取收入。

11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201,181	185,101
減值	(688)	-
	<u>200,493</u>	<u>185,101</u>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交易條款主要以信貸為主。信貸期通常為30至90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最大客戶於應收貿易款項總額約佔20.1%(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6%)。該名客戶與本集團建立長期的貿易關係，過往亦無出現違約。故此，本集團認為並無任何重大信貸風險。本集團之其他應收貿易賬款涉及大量分散客戶。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信。應收貿易賬款為不計息。

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109,250	114,290
31至60天	55,410	45,204
61至90天	32,939	18,825
90天以上	2,894	6,782
	<u>200,493</u>	<u>185,101</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約1,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100,000港元)已質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抵押品。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按照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76,853	92,201
31至60天	86,694	79,553
61至90天	34,399	20,182
90天以上	13,943	10,201
	<u>211,889</u>	<u>202,137</u>

應付貿易賬款不計利息，一般於30至90日的期限內結算。

擬派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5.0港仙，連同於二零一七年十月支付的中期股息每股3.0港仙，二零一七年度已付或應付股息總額將為每股8.0港仙。所有股息均透過本集團營運產生之資金以現金形式支付。支付股息後，本集團仍將有充裕的資金應付日後發展所需。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5.0港仙將支付予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待相關決議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或該日前後支付。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一期2401-02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分別刊登於本公司網頁(<http://www.irasia.com/listco/hk/alltronics/index.htm>)及聯交所網頁(<http://www.hkexnews.hk>)，並於適當時候寄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必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作登記。

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三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予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作登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總額由二零一六年的1,023,600,000港元上升31.0%至1,340,900,000港元。該增幅乃主要由於電子產品分部收益增加以及於本年度所收購投資物業確認的租金收入。本集團業務的多元化確保本集團可於二零一七年維持收益增長勢頭。

下表列示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營業額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自銷售電子產品所得收益	1,235,370	1,015,877
所持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65,698	—
自生物柴油產品及具能源效益之煤氣爐頭所得收益	3,828	3,084
自節能業務所得收益	36,023	4,589
	<u>1,340,919</u>	<u>1,023,550</u>

銷售電子產品包括銷售電子製成品、電子產品之塑膠模具與塑膠及其他元件。電子產品總銷售收益有所增加，主要由於市場對本集團的電子製成品之旺盛需求，由二零一六年的746,9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的991,600,000港元。本年度，本集團的主要產品灑水控制器於本集團於美國的最大客戶的銷售收益增加56,000,000港元。對講機產品銷售額增加約101,800,000港元，其中45,000,000港元為向新客戶西安蜂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西安蜂語」)作出的對講機產品銷售，西安蜂語為小米生態鏈內其中一家公司。另一方面，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投放更多資源於電子製成品，電子產品元件(包括變壓器及充電器)的總銷售收益由二零一六年的169,500,000港元輕微下跌至二零一七年的164,800,000港元。電子產品之塑膠模具及塑膠元件之銷售收益亦由二零一六年的99,500,000港元下跌至二零一七年的79,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本集團已完成收購Bonroy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Bonroy集團」）。Bonroy集團之主要資產為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之投資物業「飄亮購物中心」。本集團將本年內持有該投資物業賺取之租金收入視為一個新的業務分部。於本年內從飄亮購物中心確認之租金收入總額為65,700,000港元。自二零一七年七月起，該投資物業進行翻新工程及自此並無確認租金收入。預期翻新工程將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完成。

本年度，生物柴油產品的需求繼續維持於較低水平，銷售收益總額約為1,500,000港元。另一方面，自具能源效益之煤氣爐頭所得收益總額為2,300,000港元。

就節能業務分部而言，二零一七年確認之收益總額為36,0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則為4,600,000港元。有關收益乃為蘇寧雲商集團有限公司（「蘇寧」）零售店以及海航集團有限公司經營之酒店安裝LED照明設備產生之節能收益。本年度節能收益有所增加，主要由於已完成驗收程序且於本年度產生節能收益之蘇寧零售店數目有所增加。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完成超過600間蘇寧零售店的安裝工程及驗收程序。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會繼續進行其他蘇寧零售店的安裝工程。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完成海航集團有限公司營運的兩間酒店的安裝工程及驗收程序。

就地區市場而言，美國仍然為本集團產品的主要市場，並佔本集團本年度收益總額約45.3%（二零一六年：51.5%）。來自中國客戶的收益增加132,6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位於北京之投資物業確認之租金收入以及向西安蜂語銷售對講機產品。香港客戶銷售額增加100,700,000港元，而歐洲客戶銷售額則減少10,400,000港元。其他地區之銷售額則維持穩定。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招攬不同市場的新客戶，務求令按地區劃分的收益更趨平衡。

毛利

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0.9%，改善至二零一七年的25.5%。整體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本年內確認租金收入65,700,000港元。於本年度，電子產品分部平均毛利率維持穩定約20.9%。鑒於市況挑戰重重，本集團已持續致力於加強控制產品成本及日常開支，並提升生產效率以盡量提升電子產品分部毛利率。

開支及融資成本

於本年度，行政開支增加27,000,000港元，而分銷成本增加11,900,000港元。行政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年內收購之Bonroy集團產生之行政開支29,100,000港元。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增加20,000,000港元。分銷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電子產品業務量增加及投資物業之分銷成本。

融資成本總額增加112,6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為投資物業提供融資而支付之銀行貸款利息111,700,000港元。

其他收入／開支

於本年度，因收購Bonroy集團而錄得議價購買收益6,300,000港元。Bonroy集團所持有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評估，並確認公平值收益121,100,000港元。於本年度，已確認視作出售於聯營公司之部份權益之收益8,400,000港元。上一年度並無錄得該等項目。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於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111,0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則為71,8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電子產品分部收益增加、因收購Bonroy集團而錄得議價購買收益6,300,000港元及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121,100,000港元、以及視作出售於聯營公司之部份權益之收益8,400,000港元。

生產設施

本集團目前於中國擁有四個生產設施，用於生產電子產品及元件，其中兩個廠房位於深圳，一個位於陽西及一個位於宜春。於本年度，本集團動用約28,800,000港元作為資本開支，務求擴大生產能力。

本集團將擴大位於宜春之電子產品分部生產能力以應付需求增加及生產即將推出市場之新產品。

本集團已於深圳設立備有LED測試設施的辦事處，供節能業務運作之用。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值(扣除目前銀行透支後)為152,900,000港元。該等資金淨額可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計劃提供充足資金。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為2,140,500,000港元，包括銀行透支19,500,000港元、銀行貸款2,118,000,000港元、信託收據貸款2,200,000港元及融資租賃承擔800,000港元，其中339,600,000港元以港元列值及1,800,900,000港元以人民幣列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各項借款之實際平均年利率介乎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1-3.5%至8.5%。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周轉天數、存貨周轉天數及應付貿易賬款周轉天數分別約為52天、84天及68天。周轉天數與本集團就授予客戶及自供應商取得的信貸期的政策一致。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流動資產上升5.7%至837,6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792,300,000港元。本集團流動負債總值上升51.1%至907,4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600,700,000港元。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0.92倍，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32倍。流動比率下降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流動負債內之按揭貸款及其他銀行借款增加。

根據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發行420,496,160股紅股。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其他新股份，亦無於聯交所購回任何其自身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合共已發行946,116,360股普通股。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召開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自採納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起，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現金等值項目及銀行透支結餘淨額為152,9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減少176,900,000港元。

本年度，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為72,200,000港元。投資業務所用的現金淨額為39,400,000港元，主要由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28,800,000港元。

另外，融資業務的現金流出淨額為74,200,000港元。本年度，已取得新增借款95,600,000港元，而99,300,000港元用以償還借款及融資租賃，以及70,400,000港元用作向股東派付股息。

資金籌集活動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特別授權之股份認購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通函，Wealth Channel Global Limited認購23,437,980股新普通股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4,600,000港元，將擬作以下用途：(i)約20,000,000港元用作償還未償還銀行借款；及(ii)餘額約14,6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主要業務之一般營運資金及用於未來出現之投資機會。

於本年度，20,000,000港元已按擬定用途用作償還銀行借貸及14,600,000港元已按擬定用途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任何資金籌集活動。

資本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以成本總額28,800,000港元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主要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本集團亦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以1美元之現金代價完成收購Bonroy集團。Bonroy集團之主要資產為位於北京之投資物業。有關收購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刊發之通函內。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總額(不包括融資租賃承擔)為2,139,700,000港元，其中1,800,900,000港元由投資物業2,350,800,000港元作為抵押，65,000,000港元由租賃物業179,600,000港元作為抵押，以及11,700,000港元由短期銀行存款8,700,000港元及應收貿易賬款1,000,000港元作為抵押。

債務狀況及資本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負債(即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約1,968,000,000港元。總權益為約548,9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淨負債狀況。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負債乃主要由於本年度從Bonroy集團獲得之銀行貸款1,800,900,000元(人民幣1,500,0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貸款由本集團投資物業作抵押，其賬面值為2,350,800,000港元。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旨在透過維持債務及權益之平衡，確保本集團的實體可持續經營，亦為股東締造最大回報。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本集團之資本結構。作為該審閱之一部份，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相關風險。基於董事提供之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通過不同的選擇，包括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及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北京金馬長城房產建設有限責任公司(「金馬長城」)(作為原告)起訴北京萬恒達投資有限公司(「北京萬恒達」，為Bonroy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被告)，案由為佔有排除妨害糾紛，訴訟請求如下：(i)判令北京萬恒達遷離飄亮購物中心二層2-05、2-06的房屋、飄亮購物中心一層西出口面積為286.09平方米的場地、飄亮購物中心一層商場空中走廊加建面積為501.74平方米的場地及飄亮購物中心二層西側通道加建面積為212.02平方米的場地(「爭議物業」)；(ii)判令北京萬恒達支付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實際遷離之日止期間每日人民幣19,719.3元的佔用費；及(iii)北京萬恒達支付該案訴訟費用。於本公佈日期，上述訴訟仍須接受法院聆訊，及法院尚未作出最終裁決。經考慮北京萬恒達法律顧問編製之法律意見，董事認為，金馬長城的訴訟請求缺乏法理依據，且將不會對北京萬恒達及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3,258名僱員，其中76名受僱於香港，3,182名受僱於中國。僱員薪金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本集團為所有香港僱員設立界定供款的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並按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為中國僱員提供福利計劃。本集團亦參考僱員個人表現及本集團的整體表現，向僱員發放酌情花紅。

自採納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後，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勞工糾紛或其僱員數目有任何重大變更，以致其正常業務運作發生任何中斷。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管理層及僱員乃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並對本集團的成功作出了貢獻。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收益均以美元及人民幣列值，而大部份原材料採購及開支以人民幣及港元列值。此外，本集團大部份貨幣資產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列值。

本集團的主要生產設施位於中國，而其銷售收入主要以美元、港元或人民幣結算。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位於北京，而應收租金收入均以人民幣列值。因此，管理層知悉美元、港元及人民幣之間匯率的波動可能導致產生外匯風險。雖然外匯風險被視為不屬重大，但管理層已採取行動盡可能降低風險，包括本集團與主要及具信譽的金融機構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平倉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以人民幣計值之生產成本及若干尚未支付應付款項之外匯風險。管理層將繼續評估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在有需要時採取適當的進一步行動將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減至最低。

展望

電子產品分部

本集團預計二零一八年全球經濟環境仍將不明朗。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匯率波動的風險、利率上升的風險、國際貿易環境不明朗等因素，將影響本集團電子產品分部表現。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嚴格控制生產成本及間接開支，並提高生產效率，力圖盡量提升毛利率。

管理層預計本集團的灑水控制器及其他主要電子產品的需求將於二零一八年維持強勁。此外，為西安蜂語製造的新型號對講機產品及新開發之光解空氣淨化器等新產品預期可於二零一八年大力推動收益增長。本集團相信，電子業務分部的整體表現將保持強勢。

就地區市場而言，本集團預計於二零一八年美國仍為其產品的主要市場。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開拓新市場及新客戶，擴大其客戶群。

宜春宜聯打印科技有限公司(「宜春宜聯」)乃於中國成立並現時為本集團擁有42.34%權益之聯營公司，其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打印機及其他配件產品，及提供按頁收費之在線打印服務。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宜春宜聯已在中國超過400個地點分佈約10,000台打印機，提供按頁收費之在線打印服務。宜春宜聯預計來自在線打印服務的收益將成為其日後的主要收益來源。本集團亦預期來自宜春宜聯之貢獻將變得日益重大。

於本年度，宜春宜聯獲批准使用一個位於中國袁州的工業園（「工業園」），總建築面積約200,000平方米。宜春宜聯獲准使用工業園之使用權年期為50年。袁州區政府將會負責工業園的基建及建築成本，包括建設工人宿舍。宜春宜聯將會負責於工業園內建設打印機及配套產品之生產設施，其年產量可達約800,000台激光打印機及10,000,000套激光打印耗材。宜春宜聯將會引進其他製造商於工業園內建設生產設施，協助提高當地工人的就業率及增加當地政府的稅收。

由於本集團現時設於深圳的電子產品及元件生產設施已經臨近飽和，本集團將於工業園四個廠房內設立新的電子產品及元件生產設施，藉此擴充其整體產能，以應付需求增加及生產即將推出市場之新產品。已有兩個廠房投入營運，剩餘兩個廠房亦將於2018年第二季度投入營運。

本集團將繼續開拓與其他潛在客戶發展新電子產品的商機，以擴大其收益基礎及鞏固其增長勢頭。

投資物業分部

為吸引更多聲名卓越之承租人及為提高未來租金收益，本集團已決定對「飄亮購物中心」開展翻新工程。於本公佈日期，翻新工程仍在進行中，預期翻新工程將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完成。本集團已終止與兩名租戶簽訂之先前租賃協議，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與一名新租戶簽訂為期十年之新租賃協議。新租戶為一個知名的物業管理集團，並於中國不同地點經營多個商場。新租戶將承租整個物業並屆時分租予分租戶。

節能業務

為蘇寧零售店安裝LED照明設備之工程於本年度持續進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600間蘇寧零售店已完成安裝工程及驗收程序。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將繼續為其他蘇寧零售店進行安裝工程。

生物柴油產品分部

本年度，本集團的生物柴油產品的需求維持偏低。管理層預期生物柴油產品的收益於二零一八年將維持穩定。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為香港客戶安裝約100個具能源效益之煤氣爐頭。本集團預期，具能源效益煤氣爐頭之業務營運將於二零一八年穩步增長。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在香港、中國及海外開拓與其他潛在客戶發展新產品及項目的商機，亦會繼續尋求投資機遇，以令業務多元化及為所有股東提供更佳回報。

企業管治

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乃本集團成功之關鍵。因此，本集團在企業管治方面緊跟最佳常規，力求於適當情況下踐行該等常規。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概無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或其任何董事於本年度任何時間及其後直至本公佈日期，並無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規定，惟下文所述之理由及原因產生的有限偏離情況除外。董事會將會定期審閱及更新現行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之最新常規，以保障及優化股東利益。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履行。本公司並無分開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該兩個職位目前由林賢奇先生兼任。董事會相信，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交由同一人負責，可讓本集團受惠於有力而一貫之領導，並令長遠業務策略之規劃及執行方面更有效。

守則條文第I(f)條及上市規則第3.10A條規定本公司所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數目最少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委任劉斐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後及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期間，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數目已低於上市規則規定之最低數目。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委任連金水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已遵守有關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守則。本公司在向所有本公司董事作出個別查詢後，確認本公司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董事資料之變更

於本年度及其後直至本公佈日期，自刊發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以來的董事資料變更列載如下：

- (a) 劉斐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起生效。
- (b) 孟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起生效；及
- (c) 連金水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除上文披露者外，自刊發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後，概無其他董事資料之變更，且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審核委員會每年須至少舉行會議兩次，現時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彭廣華先生(主席)、丘銘劍先生及嚴元浩先生。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會議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法定要求，且已作充分披露。

初步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公司核數師同意，與本集團本年度之財務報表數額相同。本公司核數師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本公司核數師並無對初步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薪酬委員會每年須至少舉行會議一次，須由至少五名成員組成，其中大部份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彭廣華先生，其他現任成員包括林賢奇先生、楊寶華女士、丘銘劍先生及嚴元浩先生。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提名委員會每年須至少舉行會議一次，須由至少五名成員組成，其中大部份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為林賢奇先生，其他現任成員包括楊寶華女士、彭廣華先生、丘銘劍先生及嚴元浩先生。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刊發末期業績及寄發年報

本公司將在聯交所網頁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頁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alltronics/index.htm>) 上刊登。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規定資料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予股東及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頁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華訊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林賢奇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林賢奇先生、楊寶華女士、孟飛先生、劉靖女士、林子泰先生及蘇健鴻先生

非執行董事

范仲瑜先生及劉斐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彭廣華先生、丘銘劍先生、嚴元浩先生及連金水先生